附件6

2024年度事业单位（中职学校）中级职称

考核认定申报情况核定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| 中级职称（对应专技岗位八、九、十级） |
| 设岗情况 | |  |
| 已聘情况  （不含“双肩挑”） | |  |
| 待聘情况 | |  |
| 空岗情况 | |  |
| 中级考核认定  申报情况 | 空岗申报 |  |
| 不占岗位申报 |  |
| **在编**申报人员姓名及专业 | |  |
| **非编**申报人员姓名及专业 | |  |
|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| 省、市、区事业  单位人事管理  部门审核意见 |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.此表由用人单位填报，加盖公章，并按管理权限经相应事业单位人事管理部门审核确认。

2.“设岗情况”为省、市、区事业单位人事管理部门批复调整的岗位数量；已聘情况为现已经聘任到专业技术岗位的人员数量；待聘情况为所有取得职称未聘到相应职级的人员数量；空岗情况为单位实际空缺的岗位数量；申报情况中的空岗申报为按照空岗申报原则申报的人员数量，不占岗位申报为按照规定不占岗位申报的人员数量。